

##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指引及云铝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二）上午 09:15-下午 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9 月 22 日上午 09:15-09:25，0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9 月 22 日上午 09:15-下午 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两种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

（七）参加人员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凡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

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委托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七甸街道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调整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制定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本议案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
| 4.01    | 《关于调整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4.02    | 《关于制定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注：第 3 项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审议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赞成方为通过。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方式为主，对于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08:00-12:00；下午 13:00-17:00。

（三）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七甸街道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四）对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持法人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须签字并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2.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个人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QFII：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七甸街道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650502

联系人：王冀爽 张斌 肖伟 联系电话：0871—67455923

传真：0871—67455605 电子邮箱：ir-ylgf@chinalco.com.cn

（六）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将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提示如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807
2. 投票简称：云铝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09:15-09:25，0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2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0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2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授权委托书

1.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2. 受托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
3. 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  
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4.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5.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调整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制定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本议案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    |    |    |
| 4.01    | 《关于调整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 4.02    | 《关于制定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注：请对上述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